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
號(文心第二市政大樓)
承辦人：巫孟澤
電話：22289111-65596
傳真：23279063
電子信箱：m012345@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更字第11203670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0553827_1120833085_att_print、1120553827_1120833085_112D2070106-01、1120553827_1120833085_112D2070107-01
(387360000G_1120367068_ATTACH1.pdf、387360000G_1120367068_ATTACH2.pdf、387360000G_1120367068_ATTACH3.pdf)

主旨：函轉內政部增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第五條之一條文，詳如說明，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內政部112年12月11日內授國更字第1120833085號函辦理。
- 二、旨揭法條為公有房地財產參與重建之規定，詳如附件供參。

正本：臺中市政府秘書處、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臺中市政府財政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政府交通局、臺中市政府水利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臺中市政府地政局、臺中市政府法制局、臺中市政府新聞局、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臺中市政府主計處、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臺中市政府政風處、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政府數位治理局、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局長室(含附件)、都市更新工程科)(含附件)



工程營繕科 收文:112/12/21



041120112766 有附件